

2023年广水市调整预算测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调增额度	政策依据	测算说明	备注
合计		44225			
一、落实重大政策		32557			
粮食购销领域监管信息化	军供站	98	鄂粮发[2023]13号	市粮食局测算共需资金124万元，其中省级安排26万元，需本级解决98万元。	产业发展股
义务教育公用经费配套	义务教育学校	86	鄂财教发[2023]28号 《湖北省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	分担比例为：中央：省：县（6:2.8:1.2）。教育统计年报实有义务教育实有人数75322人，由于2023年义务教育公用经费提高补助标准，本级配套由760.64万元增加到847万元。	2023年增高标准：小学生均公用经费由650元/生年提高到720元/生年；初中生均公用经费由850元/生年提高到940元/生年。
公办幼儿园生均公用经费	应办中心中学	12	鄂财教发[2017]13号 《省教育厅省财政厅关于建立学前教育生均公用经费财政拨款制度的通知》	新增永阳幼儿园2023年在园幼儿240人，公用经费人均500元。	新增公办学前教育学校永阳幼儿园。
本级财政对城乡医疗救助补助	广水市医保局	1200	1、《随州市重特大疾病医疗保险和救助实施细则的通知》（随政办发[2022]25号）规定，从2022年9月起，由医保部门定期将稳定脱贫对象个人当年累计自负医疗费用超过当地上年度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50%及城乡居民普通参保人员个人当年累计自负医疗费用超过当地上年度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00%高额医疗费用监测预警信息推送给乡村振兴和民政部门，符合乡村振兴、民政等部门相关规定认定为享受医疗救助的对象，在医保系统启动身份标识和依申请救助工作。2022年9月1日后新增的医疗救助对象，依申请救助医疗费用追溯时长为其身份	我市依申请救助共计受理1698人，经市医保局审核，救助需资金2465万元，救助资金全部在2023年发放。 2023年城乡医疗救助资金收入预计总计4157万元，其中，中央补助1977万元、省级补助200万元、本级补助1300万元、上年结余680万元。 2023年预计支出5357万元，缺口1200万元。	
本级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补助	广水市医保局	54	根据《湖北省财政厅 湖北省医疗保障局 湖北省卫生健康委转发财政部国家医保局 国家卫生健康委关于医保基金负担新冠病毒疫苗及接种费用财政补助有关事项的通知》（鄂财社发【2021】42号）文件精神，各级财政部门按照经同级卫生健康、医保部门审核确认的实际接种疫苗及接种费用的30%对医保基金给予补助。中央、省、县市负担的比	按上级下达数据，广水市2022年疫苗及接种费用合计600万元，已全部从基本医疗保险基金中支付。按政策财政公共预算需补助180万元，其中，中央承担72万元、省承担54万元、地方承担54万元。	
五类人员职业年金利息	各预算单位	3260	根据省人社厅、财政厅《关于我省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启动投资运营个人账户计息有关问题的通知》（鄂人社发【2023】5号）规定，我省职业年金2019年底投资运营，2014年10月1日至2019年6月30日，个人账户部分利率和实账积累部分投资收益率统一按年利率5%记账，由同级财政拨付资金记实。2019年6月30日以后，实账部分由省投资运营收益负担，虚账部分按职业年金投资运营后实际收益率（暂按年利率6%）计算利息，由同级财政负担。 广水市人民政府年九届五十次常务会议已通过。	人社系统测算数据	
公共区域病媒生物防制经费	广水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52	根据创建国家卫生城市病媒生物防制除“四害”目标要求，有效预防和降低病媒生物传播疾病的发生与流行，报请市政府领导同意，决定将建城区内公共区域病媒生物防制工作通过政府采购委托第三方机构落实，预算金额53万元。	中标金额及合同签订52万元	

2023年广水市调整预算测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调增额度	政策依据	测算说明	备注
卫生城市创建第三方现场评估经费	广水市卫健局	19	根据创建国家卫生城市工作需要，进一步建立健全和巩固完善广水市创建国家卫生城市长效机制，拟聘请第三方按照创建国家卫生城市现场评估标准，对爱国卫生管理、健康教育和健康促进、市容环境卫生、生态环境、重点场所卫生、食品和生活饮用水、疾病预防与医疗服务等七大内容查找创建工作中的薄弱环节和短板，以便及时规范整	中标金额及合同签订18.66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上解资金	广水市劳动保障局	4	根据《关于严格落实省级统筹前后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上解的通知》（鄂财社发[2023]15号）文件通报		
公务员及参公人员参加工伤保险补助	各预算单位	33	根据《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省委组织部、省财政厅、省退役军人事务厅、省税务局关于印发<湖北省公务员工伤保险统筹实施办法>的通知》（鄂人社规[2022]5号）文件精神，自2023年1月1日，全市公务员和参公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应参加工伤保险	参加工伤保险缴费费率一般为0.2%。按鄂人社发[2022]21号和随人社发[2023]11号文件精神，缴费费率2023年上半年按0.1%执行、下半年按0.16%执行，2024年全年按0.16%执行。2023年按人均每年130元（税务100元）补助，需资金	
老年幸福食堂助餐和运营补助	广水市民政局	26	根据随州市民政局等8部门关于印发《随州市社区（村）老年幸福食堂试点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随民发[2023]8号）文件精神，随州市要求广水市建设幸福食堂6个，并出台老年人助餐补贴和运营补贴方案，对幸福食堂开办运营进行扶持。	广水市方案助餐补贴标准：70周岁以上社会老年人每人每餐补助2元，低保、五保对象中60周岁以上老年人每人每餐补助5元。若按每处幸福食堂每天社会老年人就餐30人，低保、五保老年人10人，一天补助一餐，一年按300天进行测算，一年补助需19.8万元。运营补贴资金按运营一年1万元补贴，6个食堂需6万元，合计25.8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经费	广水市民政局	500	《湖北省农村五保供养条例》规定，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是本行政区域农村五保供养工作的责任主体。	2023年预计收入6447万元，其中，中央转移支付3863万元、省级转移支付1203万元、本级补助1160万元、上年结转221万元；2023年预计支出6855万元（1-10月已支出5721万元）。当年缺口408万元。	
化解政府隐性债务		27000	根据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中央、省决策部署，要求各地要统筹本地区资金、资产、资源尽全力化债，化债进度要达到各地隐性债务规模的50%。		
惠农政策保险		213	油菜、茶叶、育肥猪和森林综合保险地方配套。		
二、落实市委、政府决策部署		449			
信访和维稳经费		183			
文明城市创建		63			
招商活动经费		149			

2023年广水市调整预算测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调增额度	政策依据	测算说明	备注
春节文化活动经费		49			
优抚救济慰问等资金		5			
三、新增一般债券支出		12889		上年根据债券项目申报情况，年初安排债券支出23,824万元。2023年省实际转贷债券资金36,713万元，较年初增加12,889万元。	
全年债券资金分配如下：		36713			
厕所革命建设项目	农业农村局	1630			
住院大楼建设项目	第二人民医院	1000			
城区城市照明改造及提升工程建设项目	城市更新投资有限公司	2500			
红石坡学校改扩建项目	城市更新投资有限公司	3500			
防洪公路马坪段路面工程项目	马坪镇人民政府	300			
316国道延长线配套基础设施工程项目	交通运输局	14864			
杨寨工业园区工业用地储备项目	杨寨镇人民政府	2000			
政务服务中心（市民之家）建设项目	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	5000			
化工园区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创业创新产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5000			
316国道沿线及周边基础设施建设	马坪镇人民政府	219			
生态环境治理及集镇补短板项目建设	长岭镇人民政府	700			
四、完善体制上解支出		-2061	本级税收收入减收，相应上解支出减少。		

2023年广水市调整预算测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调增额度	政策依据	测算说明	备注
五、债务付息支出		391	年初债务付息支出预算11784万元，当年省实际测算下达我市债务付息12175万元，需调增预算391万元。		